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林瓊宇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24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fa0843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903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二(112D008770_112D2005254-01.pdf、112D008770_112D2005255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辦理「人民參與審判制度（國民法官）專題演講」和「模擬法庭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教育處案陳本府112年2月18日府行法字第11200098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